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召开前不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下称：“本次会议”）于2012年08月31日（星期五）上午九点在公司科技综合楼24楼会议室召开。

（二）出席大会的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3,554,014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68

（三）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冯忠铭主持本次会议。

（四）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公司独立董事卢永华、童锦治、陈工因公务繁忙未参加会议；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戴俊伟、吴文祥因公务繁忙未参加会议；董事会秘书林绍碧出席会议；高管黄进明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3,554,014	100%	0	0	0	0	通过
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3,554,014	100%	0	0	0	0	通过
3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3,554,014	100%	0	0	0	0	通过
4	关于变更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83,554,014	100%	0	0	0	0	通过

本次股东会无补充提案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提案的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许军利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关于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许军利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08 月 31 日